陇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办农专〔2026〕83号

陇县财政局
关于下达专项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宝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宝市财办农〔2026〕65号）、《陇县农业农村局 陇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度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陇农发〔2026〕145号），现下达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655.1万元。其中：下达基础设施类资金145.1万元（交通运输局41.4万元，水利局63.3万元，农业农村局40.4万元）；下达巩固三保障成果类510万元（农业农村局）。

此项资金属于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范畴，请以乡村振兴项目库

为依据，及时做好资金与项目对接工作，科学确定预算绩效目标，按阶段报送绩效评价四表一报告，建立项目资金台账，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公示制，规范管理项目。资金为市级资金（项目支出）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支付方式为直接支付，直接支付到第三方，资金分配、用途、政府经济科目及支出功能科目见附表。

接此通知后，请按照预算执行有关要求，认真贯彻各级相关工作精神，以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。

附件：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明细表

陇县财政局

2026年6月30日

抄送：各财政所，综改中心，预算股、国库股、绩效股、信息股、档（二）

陇县财政局　　2026年6月30日印发

2026年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主管单位	金额	功能科目	政府经济科目	项目分类	用途
1	县农业农村局	40.4	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-基础设施建设	基础设施类	用于东风镇西沟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
2		510	2130506-社会发展	50903-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巩固三保成果	用于雨露计划项目
3	县水利局	63.3	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-基础设施建设	基础设施类	用于农村供水改造提升工程
4	县交通运输局	41.4	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-基础设施建设	基础设施类	用于道路硬化项目
		655.1				